

#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证券”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联电力”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浙商证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，具体核查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4 年 8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等议案。2024 年 9 月 10 日，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根据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公司向杭州廿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廿伍”）1 个员工持股计划定向发行股份不超过 5,000,000 股，价格为 2.20 元/股，募集资金不超过 11,000,000 元。

2024 年 10 月 16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。

根据交联电力公告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》，本次发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认购人名称	认购数量	认购价格	认购金额	认购方式
1	杭州廿伍	5,000,000	2.20	11,000,000.00	现金
	合计	5,000,000	-	11,000,000.00	

本次定向发行对象杭州廿伍足额认购。

2024年11月24日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[2024]京会兴验字第00630003号《验资报告》，验证交联电力已收到本次认购对象认购资金人民币11,000,000.00元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。公司将会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，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	杭州交联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
开户行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支行
账号	79620188000126146

2024年10月24日，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## 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	11,000,000.00
二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8,772,654.11
三、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	
其中：支付供应商货款	8,773,672.48
减：本期手续费	30.00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1,048.37
四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0

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。

## **六、主办券商核查工作**

主办券商查阅了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流水和回单、三方监管协议、验资报告、公司制度以及供应商合同及发票等资料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核查。

## **七、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**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，交联电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盖章页)

